

生產資訊全都露，食安多一道保障

畜牧生產好用心，透明來源揪安心

陳希嘉[1]　廖唯喆[1]

壹、前言

為防範牛海綿狀腦症或黑心食品等重要食安議題發生，以確保畜產品衛生及消費者健康，各國持續推動食品安全管控之措施或制度，其中推動農產品之可追溯性已成為全球趨勢，進而達成「從農場到餐桌」的食品安

註 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

全源頭管理之目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稱農委會）近年來，積極推動可溯源之安全農業，但推動過程須考量國內消費需求差異、農民接受度與產業可行性等面向，故而規劃「溯源」及「產銷履歷」2 大制度，其中畜禽產品部分逐年擇項建立制度及設定普及率，採行業者自願性加入，透過此等制度提高產品辨識性及品質，有助建立品牌及培養消費者認同感，進而形塑市場區隔及增加產品競爭力。至於政府管控及消費者保護面向，更藉由追溯強化風險控管，賦予生產者相當責任，當食安事件發生時，可快速釐清責任追查問題，即時移除市面上不良產品，避免消費者因新聞事件延燒的過度不安及恐慌，減少整體產業受牽連而蒙受無辜損失。

貳、畜產品「產銷履歷」簡介及推廣情形

一、產銷履歷制度主要涵蓋「資訊公開可追溯」、「臺灣良好農業規範」（Taiwan Good Agricultural Practice, TGAP）、「第三方驗證制度」之 3 大構面，發展出為消費者權益把關的生產流程管控及產品驗證制度，生產者須遵守 TGAP 等作業基準，產製過程依照農委會訂定之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模式進行生產（含初級加工及屠宰）作業，有效排除風險因素，降低環境負荷，以確保農產品安全與品質之作業規範，由第三方認驗證體系予以把關。確保產品可追溯性與衛生安全，產品均標有 QR Code 可供大眾查詢該批次產品相關資訊，落實產銷履歷批次管理與資訊公開要求，屬於層層嚴謹把關之高級溯源制度。

二、產銷履歷產品係指依「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管理辦法」通過驗證的產品，產品受「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保障相關權益，同時賦予業者相關法律責任及應遵行事項。畜產品產銷履歷制度自 96 年推動，計有家畜（豬肉、牛肉、牛乳、羊肉）及家禽（肉用及蛋用）等 6 種臺灣良好農業規範，前開規範對象包括畜牧場（生產端）及屠宰場 / 工廠（屠宰分切端）之申請業者。畜產品驗證機構包括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暐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目前通過畜產品產銷履歷係以原型產品為主，因畜產加工品涉及多元原料與複雜加工製程，驗證單位採嚴謹審認作法，爰使其取得驗證之門檻相對較高。

三、統計至 108 年底各畜禽產品之畜牧場取得產銷履歷情形（表 1），各類品項驗證產量比例僅雞蛋超過 5%，其餘品項均低於 1%。

四、由表 1 數據得知，國內畜產品產銷履歷推行較成功者為雞蛋，推測原因為雞蛋於消費端仍維持牧場生產之原型商品，在消費端較易建構消費者認知、形塑市場區隔，故驗證之雞蛋「加值」效果亦較顯著；其他畜產品則經過屠宰或初級加工等過程，復因市場因素、驗證成本或驗證執行複雜度較大等因素，尚有推行空間。

參、畜產品「溯源制度」簡介及推廣情形

一、鑑於產銷履歷驗證基準嚴苛、生產紀錄繁瑣及業者需每年負擔驗證費用等因素，且國內末端市場價格及消費者接受度未能明顯拉抬，致使業者卻步投入而無法提高普及率。爰此，農委會另輔導構建生產追溯制度，弭平參與業者需負擔額外費用等外力因素，透由政府強化產品生產至銷售環節之資訊可追溯性，輔導末端銷售者重視產品生產端來源之明確性，雖少了產銷履歷的第三方驗

表 1. 至 108 年底各畜禽產品之畜牧場取得產銷履歷情形

家禽品項	場數	驗證出貨量（公噸）	全國場數	全國產量（公噸）	驗證品項產量比例	驗證有效家數比例
雞蛋	101	20,983	1,891	419,163	5.01%	5.3%
白肉雞	66	659	910	348,382	0.19%	7.3%
鴨蛋	8	126	402	25,778	0.49%	2.0%
土雞	75	298	2,999	231,976	0.13%	2.5%
肉鴨	7	26	2,335	83,970	0.03%	0.3%
肉鵝	3	-	612	13,183	-	0.5%
家禽小計	260	22,092				
家畜品項	場數	驗證出貨量（公噸）	全國場數	全國產量（公噸）	驗證品項產量比例	驗證有效家數比例
豬肉	90	2,216	6,999	828,645	0.27%	1.28%
牛肉	17	27	826	7,059	0.38%	2.06%
牛乳	14	3,356	559	419,342	0.80%	2.50%
羊肉	6	0.073	1,707	1,740	0.004%	0.35%
家畜小計	127	5,599				
畜禽總計	387	27,691				

註：1.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禽統計調查結果 108 年第 3 季統計資料。
2.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7 年農業統計年報資料。

證管控，仍可達到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責任，及提供消費者透明生產者資訊之基本目的。

二、基於產業特性、消費普及性及實施可行性等考量，農委會逐步擴大畜產品可追溯範圍及對象，陸續自 101 年 11 月推動「國產牛肉生產追溯制度」、104 年 9 月推動「散裝生鮮雞蛋追溯制度」及 105 年 9 月推動「國產生鮮豬肉溯源制度」，106 年 8 月推動「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制度」，107 年 1 月試辦「國產羊肉溯源制度」等，除擴展品項外，亦持續精進已推動品項之流程或作法，以期提供社會大眾正確且完整之基本資訊，滿足消費者知的權益。

三、針對現行畜禽產品追溯制度推動現況，分項概述如下：

（一）國產牛肉生產追溯制度：101 年為有條件開放含萊克多巴胺牛肉進口，配合衛生主管機關規定市售含牛肉食品須清楚標示牛肉原料原產地（國）政策，農委會透過輔導肉牛釘掛識別耳標，建置牛籍並上傳雲端資訊系統，經由牛隻耳標追溯號碼，串聯畜牧場、屠宰場與販售端相關資訊，屠宰端列印有 QR Code 之牛肉追溯電子標籤，傳統市場販售國產牛肉之攤商，主動張貼或標示追溯電子標籤，消費者可透過手機掃



產銷履歷羊肉及牛肉產品。

描或直接至國產牛肉追溯資訊系統（http://beeftraceability.naif2.org.tw/trace），輸入牛隻追溯號碼查詢相關資訊，藉此落實牛肉產地標示並區隔國產與進口牛肉市場。自 103 年 8 月起，每日對追溯資訊系統進行銷號除籍與屠宰頭數之勾稽比對已達 100%。

（二）散裝生鮮雞蛋追溯制度：過去國內長期消費散裝雞蛋之裝載容器多未標示來源畜牧場或供應蛋商等，致使政府於市售抽驗散裝雞蛋發現藥物殘留不符規定時，往往無法追蹤其來源畜牧場予以查處，且無法針對畜牧場進行用藥之輔導。為強化牧場端輔導與有效提升蛋品品質，104 年農委會依現行雞蛋包銷制度及運銷通路樣態，導入散裝生鮮雞蛋溯源制度，牧場倘以蛋箱盛裝散蛋出場者，則須於蛋箱長邊側面中央實心平面格中央黏貼雞蛋溯源標籤，如未黏貼者，蛋商得拒絕收受，阻絕該等蛋品之銷售通路。農委會透過中華民國養雞協會（簡稱養雞協會）蒐集國內蛋雞場資訊，及授予各場溯源編碼及 QR Code。另透過地方政府、畜產會及養雞協會等，於蛋雞場、蛋商、消費端執行溯源標籤檢查工作及抽驗蛋品品質等之行政檢查工作，落實蛋農黏貼溯源標籤工作。標籤上標有來源畜牧場之名稱及 QR Code，便於消費者透過手機掃描或可至台灣雞蛋溯源查詢系統（http://www.tafte-poultry.org.tw/）查詢，目前雞蛋溯源覆蓋率已達 99% 以上。



國產生鮮豬肉追溯標示牌。

（三）國產生鮮豬肉溯源制度：國內傳統市場生鮮豬肉在面對未來進口豬肉全面開放進口的進逼下，即早深化國產與進口豬肉產品之市場區隔，讓喜愛國產豬肉的消費者清楚瞭解所購買的豬肉來源，農委會自延伸肉品市場「以單一牧場名稱出

豬」政策，輔導 23 處肉品市場以統一追溯 8 碼格式標示毛豬，建立國產生鮮豬肉追溯制度，消費者可直接使用手機掃描懸掛在肉攤之國產生鮮豬肉追溯標示牌上的 QR Code 或至國產生鮮豬肉追溯資訊網（http://farm.naif.org.tw/）查詢，輸入毛豬個體追溯 8 碼可看到豬隻拍賣日期、拍賣市場及來源牧場。農委會致力於傳統市場通路推廣國產生鮮豬肉追溯制度，至 108 年覆蓋率達 86.6%，並與經濟部、衛生福利部聯合共同至傳統市場檢查標示情形，並配合行政院「食安五環」政策，食品安全辦公室、農委會、教育部、衛生福利部共同努力成立智慧農業 4.0 共通資訊平臺，串接資訊使學校營養午餐中的豬肉食材來源更為公開透明。

（四）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制度：觀察近 10 年國人禽肉消費量呈現越來越高的趨勢，顯見禽肉在我國農業生產及民生消費需求的重要性。家禽凡經過屠宰場屠宰並經農委會防檢局檢查合格者，皆須黏貼「屠宰衛生檢查合格標誌」，透過溯源 QR Code 與該標誌結合，消費者可藉由手機掃描條碼，或至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平台（http://www.poultry-trace.org.tw/），於消費者查詢專區輸入「屠宰衛生檢查合格標誌」10 碼溯源編號，即可查詢家禽屠宰場及來源畜牧場資訊。另外，農委會每年亦透過專家至屠宰場或通路端進行輔導或查



核，以確保制度之穩定性及正確度。因原民地區經當地主管機關同意得免進入屠宰場屠宰，爰未有屠宰衛生檢查合格標誌等因素，推估目前禽品溯源覆蓋率已達 80% 以上。



散裝雞蛋溯源標籤及資訊說明。

（五）國產羊肉溯源制度：國產與進口羊肉價差約 3 倍，自給率低於 9%，國產羊肉以直接供應羊肉爐、餐飲業或在地傳統市集等通路為主，限縮市場拓展及產品多元化發展，農委會 107 年起試辦國內主要羊隻拍賣市場及屠宰場進行羊隻個體識別編號，消費者可於銷售端掃描標示牌 QR Code 或至國產羊肉溯源資訊網（https://goatmeat.naif.org.tw/）輸入羊隻屠體編碼，即可知道羊隻屠宰日期、來源畜牧場及屠宰場等相關資訊，至 108 年底統計，示範辦理屠宰羊隻個體識別比例已達屠檢羊隻頭數 70% 以上，將持續精進流程並宣導其他羊隻屠宰場加入溯源制度，期建立產業永續、安全、精緻之形象目標。

肆、結語

我國畜產品產銷履歷及生產追溯制度，歷經多年建立與推動，已具備相當基礎，農委會長期投入相當資源鼓勵國內業者加入產銷履歷或溯源制度，包括補助業者相關產銷履歷驗證費用、持續優化溯源資訊系統、落實相關抽驗查核等行政檢查工作，鞏

固生產者與消費者間之信任橋梁。畜牧業者亦逐漸體認「以產業形象為己任」之重要性，通路端例如大型量販業者，家樂福或全聯等，亦設置專櫃販售產銷履歷產品，足見此政策已為產業上下游，乃至消費端所接受，並具相當信任。配合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 108 年 12 月 25 日修正公布，授權農委會公告指定需溯源農產品品項，進一步完善溯源制度之法律授權，使得生產者、銷售者及消費者更有保障。

為確保產銷履歷或溯源制度之穩健及永續，農委會藉由投入各式廣宣促銷活動，提高產品能見度及增進消費者接受度，促進市場拉力與產品末端售價，提升生產者效益及參與意願，進而提高溯源產品之資訊完整度，將政策實質轉化為讓消費者擁有更為信賴、友善及透明的食安環境，感受飼養者生產的用心，更能安心選購在地畜產品，真正鮮享國產乳、肉、蛋的美味與健康。



農委會輔導產業團體辦理追溯禽品推廣活動。